# 重庆市綦江区光荣院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# 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# (一) 职能职责

区光荣院是原为区民政局所属事业单位,改革后调整为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所属事业单位(正科级单位)。主要职责是: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优抚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。为全区孤老优抚对象提供服务。负责孤老红军战士、孤老烈属、孤老复原军人、伤残军人的管理、教育、收养、康复治疗及日常生活等工作。负责院内设施的维护、维修等日常管理工作。完成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# (二)单位构成

重庆市綦江区光荣院事业编制5名。

(三)机构改革相关情况。(无)

# 二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收入预算: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564.04 万元,其中: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4.04 万元,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,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,事业收入 0 万元,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 0 万元,其他收入 0 万元。收入较 2024 年增加 339.94 万元, 主要是本年优抚事业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349.72 万元。 (二)支出预算: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564.04 万元,其中: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564.04 万元,教育支出预算 0 万元,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554.17 万元,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4.86 万元,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5.01 万元。支出预算较 2024 年增加 339.94 万元,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9.78 万元,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349.72 万元。

#### 三、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4.04 万元,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4.04 万元,比 2024年增加 339.94 万元。其 中:基本支出 122.82 万元,比 2024年减少 9.78 万元,主要原因 是持续落实党政机关"过紧日子"的要求,进一步压减运转性等经 费,主要用于保障区光荣院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, 离休人员离休费,退休人员补助等,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 品服务支出;项目支出 441.22 万元,比 2024年增加 349.72 万元, 主要原因是本年优抚事业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349.72 万元等,主要 用于全区休养老人经费生活、医疗等重点工作。

区光荣院 2025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# 四、"三公"经费情况说明

2025年"三公"经费预算 3.00 万元, 比 2024年减少 0.5 万元。 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用 0 万元, 比 2024年减少 0 万元, 主 要原因是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(境);公务接待费 0 万元, 比 2024 年减少 0 万元,主要原因是由局机关统一公务接待;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3 万元,比 2024年减少 0.5 万元,主要原因是落实"三 公"经费只减不增;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,比 2024 年减少 0 万元;主要原因是单位未安排车辆购置。

# 五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- 1.区光荣院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。
- 2.政府采购情况。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: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 服务预算 0 万元;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:政府 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 预算 0 万元。
- 3.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。2025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,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813.60 万元。
- 4.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。截止 2024 年 12 月,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 1 辆,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、执勤执法用车 0 辆。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,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、执勤执法用车 0 辆。

# 六、专业性名词解释(纳入向社会公开范围的部门必须填写!)

- (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,部门应根据**实际情况**进行解释 和增减。)
- (一)财政拨款收入: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,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。
  - (二)其他收入:指单位取得的除"财政拨款收入"、"事业

收入"、"经营收入"等以外的收入。

- (三)基本支出: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。
- (四)项目支出: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- (五)"三公"经费: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、公务接待费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;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: 张晓勤 联系方式: (023-61260152)